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安发福建【2019】4号

招标项目：安发综合大楼家具采购项目

招 标 人：安发（福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国宝路36号

招采办编制

二〇一九年零一月

目 录

1、 投标须知附表.....	03
2、 招标文件.....	06
3、 投标文件.....	06
4、 项目合同.....	08

1、投标须知附表

投标须知附表		
项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名称：安发（福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国宝路 36 号 联系人：招采办秘书李女士 电话：0593-2513873；18159378309 邮箱：lijing@ganopoly.com
2	招标项目名称	安发综合大楼家具采购项目
3	采购数量	93 套
4	到货日期	50 日历天
5	安装期限	10 日历天
6	验收标准	根据我司图纸、设计图及我司综合大楼 4011 号样板间家具质量验收。
7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8	资金来源	自筹
9	控制价	1.3 万元/套（含 16%增值税专票）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投标人要求	<p>1、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3、标的物必须在投标人的法定经营范围内，且须提供所供物资有关检测资料和相关证明文件；</p> <p>4、投标人必须是所供物资的厂家或代理商，潜在供应商代表必须是法人或法人授权的有效代理人；</p> <p>5、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不接受挂靠的个人行为及个体工商户；</p> <p>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8、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9、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0、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	踏勘	时间：2019年2月15日下午3:00 地点：安发（福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安发大厦一楼大堂集合后统一踏勘。
13	投标保证金	截止时间：2019年2月20日上午11:00 金额：一万元整 形式：投标人必须以自身的名义，于截止时间前以转账方式将保证金汇达招标文件保证金专户；以其他方式、他人名义、以及逾期汇达的一律视为无效。保证金相关银行单据或收款证明须扫描发送至项目联系人邮箱。
14	保证金专户	1、账户全称：安发（福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宁德东侨支行 3、账号：1407700419008099867
15	投标保证金退还	未中标者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日内无息退还
16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	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 2、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中标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放弃中标；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条款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5、因中标人的违法行为导致中标被依法确认无效。
17	投标方式	固定单价
18	报价说明	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材料、制作、包装、运输、装卸（同时自行考虑现场装卸措施）、安装、调试、检验、现场保管、操作培训、水电使用、规费、16%增值税费、维保服务及质保期间等一切费用。不可缺项漏项，否则招标人可以视为无效投标。

19	投标文件	<p>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开户许可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p> <p>2、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p> <p>3、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p> <p>2、投标人承诺书（详见附件一）；</p> <p>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详见附件一）；</p> <p>4、投标人关于资质的声明函（详见附件一）；</p> <p>5、投标书（详见附件一）；</p> <p>6、家具报价清单（附件二）。</p> <p>注：以上文件均须加盖公章。</p>
20	投标文件包封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密封并独立包封。
21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	<p>时间：2019年2月20日下午2：30</p> <p>至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国宝路36号（安发生物）安发大厦一楼会议室（一）现场开标。</p>
22	评标办法	<p>1、低价中标；</p> <p>2、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流标；</p> <p>3、有效的投标人少于3家，则废标；</p> <p>4、投标报价高于我司控制的视为无效投标；</p> <p>5、投标文件通过我司审核且低于控制价的最低投标报价为中标人；</p> <p>6、当出现二个或二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相同时，由评审小组确定中标人。</p> <p>注意：如招标人对招标结果不满意的，可以转为商务谈判，要求中标人下浮或不下浮价格。</p>
24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5	投标有效期	2019年5月1日
26	合同签订	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天内，派代表与招标人联系，商讨签订合同事宜。

2、招标文件

2.1 对本次招标文件有异议的，请于招标文件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以公函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安发（福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邮箱。

2.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若有发现缺页或不齐全时，应及时反馈给招标单位，以便补齐，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正

2.3.1 在投标截止之前，招标人可以用修改通知书的方式补充或修改招标文件。

2.3.2 据此发出的修改通知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该修改通知书将以书面方式发给所有资质合格的投标人，投标人应持委托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在发包人记录上签署证明收到每一份修改通知书。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3.1.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并递交投标文件。

3.1.2 投标文件须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或书写，由法人代表或授权的签署人签署。凡有增加或修正之处均应由签署人签署证明。

3.1.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署人证明。

3.2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3.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包封，并应在包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招

标单位和投标人的名称并注明“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3.2.2 投标文件包封的密封处和包封接缝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印章。

3.2.3 如果包封面上没有按上述规定并加写标志,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被开封的责任。

3.2.4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期以后将不予接受迟到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3.3 投标文件评审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可以否决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

3.3.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盖章、提交材料;

3.3.2 相关内容与资格文件填报(包括电子印章)不一致;

3.3.3 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3.4 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不同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3.3.5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的合适工作环境,为乙方安装工作提供便利。

4.4 甲方组织人员对材料、家具进行检查及验收。

5、乙方权利义务

5.1 乙方向甲方提供家具明细单,其中包括家具名称、图片、品牌、材质、规格、质量、型数量、价格、说明等信息,提交甲方进行审查;

5.2 乙方按时交付订购的家具。

5.3 乙方向甲方提供家具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说明书及检测报告供甲方进行检验,甲方检验家具材料不符合约定或达不到国家标准的,乙方负责无条件更换。

5.4 乙方负责免费将家具、材料运送至甲方指定场所,进场前必须与总包单位进行现场核实已完成工作面的情况,并经双方签字确认,否则不得进场。

5.5 家具进场前所有实木外包必须在上楼前全部去除,只保留纸皮包装上楼;并且安装之前须对所有房间地板进行厚纸皮保护措施,安装完毕后,配件及螺丝等及时撤除已安装房间。

5.6 乙方负责家具材料的卸运、保管、安装。

5.7 变色、变形、变质、损坏、丢失以及影响使用的其他情况时,由乙方负责。

5.8 乙方安装完毕后,如有墙面木挂板、木地板、墙纸或其他空间总包单位已经完成的成品受损,由乙方负责修复。

5.9 乙方在约定期限内对家具安装完毕,供甲方验收。

5.10 乙方在质保期内负责家具的修理。

5.11 乙方在超过质保期后继续负责家具修理。

6、检查及验收

6.1 家具材料的验收以合同约定以及《木材含水率测定方法》(gb/t1931-2009)、《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3324-2008)、《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3325-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4-2001)等国家、福建省规定及同行业标准为评定验收标准。

6.2 乙方安装家具前 5 天书面申请甲方对家具材料进行检验,甲方依据申请日期,对乙方材料进行检验,其中包括品牌、材质、新程度、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说明书及检测报告。验收合格后乙方才能进行家具的安装。

6.3 乙方在安装过程中,甲方人员对安装过程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产品说明书进行检查,对于安装过程不合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纠正。

6.4 所有家具安装完毕后乙方负责清理现场,并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接到验收申请后___日内,组织人员进行验收;

6.5 甲方对家具品牌、材质、规格、质量、型号、数呈等方面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在验收合格单上签字,乙方据此与甲方进行结算。

7、质保约定

7.1 乙方为所售家具提供 5 年质保期,质保期从甲方对所有家具验收合格次日起计算。

7.2 质保期内,除人为损坏、使用不当外,家具产生问题的,甲方通知后三日内,乙方负责免费修理。

7.3 由于人为或使用不当造成家具的损坏,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负责上门修理,仅收取材料费。

7.4 超过质保期,家具产生问题的,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负责上门修理,仅收取材料。

8、合同的变更及解除

合同签订后,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合同进行变更或解除。

9、违约责任

9.1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提供货物的,每逾期一天,甲方扣除合同总价款的 1%作为处罚,逾期 10 天乙方仍不能如约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 20%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间接损失和直接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9.2 乙方提供的家具材料经甲方检验不合格,乙方不予更换继续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 20%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间接损失和直接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9.3 乙方在卸运、保管、安装过程中,因保管不当、操作失误导致材料出现问题,乙方隐瞒不甲方说明或者经甲方指正,仍不予更换,继续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 20%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间接损失和直接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9.4 材料验收合格后,乙方超过 3 天不进行家具安装工作的甲方有权请第三方进行安装,发生的费用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9.5 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日期安装完毕家具的,每逾期一天,甲方扣除总合同价款的 1%作为处罚,逾期 10 天乙方仍不能如约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 20%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间接损失和直接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9.6 质保期内,家具出现问题,甲方通知超过三日,乙方仍未派人修理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修理,产生的费用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质保金不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质保期满后,质金有剩余的,转化为甲方资产,不再向乙方支付。

10、付款方式

10.1 合同订立后,乙方向甲方提供 16%增值税专用发票,收到发票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汇入合同总价款的 20%,即_____人民币元整(¥)。

10.2 乙方把货物送至甲方住所地,分批次送的以最后一次为准,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汇入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_____元整(¥)。

10.3 乙方把家具安装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汇入合同总价款的 40%即人民币_____元整(¥)。

10.4 甲方留存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五年,质保期满一年,乙方积极履行质保义务的,甲方在____日内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即人民币元_____整(¥)。质保期满两年,乙方积极履行质保义务的,甲方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尾款的 5%,即人民币元整(¥)。

乙方指定账户为: _____;

户名: _____;

账号: _____;

11、知识产权

11.1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得侵犯第三的知识产权。

11.2 如乙方提供产品,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12、商业秘密

对于在履行过程中,乙方获取的甲方商业秘密,乙方及其工作人员需要保密,不得利用商业秘密为个人、家庭及其他成员、组织谋取私利。不得将甲方资料、机密等信息透露给他人或在网上发布。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即时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以及相关人员进行赔偿相应的损失,承担法律责任。

13、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履行产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4、其他事项

14.1 《家具明细单》作为合同的附件,作为合同的补充,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4.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安发（福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2月01日